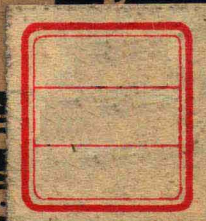


國學小叢書

古韻學源流

黃永鎮著



著者 黃永鎮  
主編者 王雲五

國學  
小叢書

古韻學源流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九月初版

(44078)

國學小叢書 古韻學源流一冊

每冊定價大洋貳角
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實價國幣壹角捌分

著作 黃 永 鎮

主編 王 雲 五  
發行人 上海河南路

印刷所 上海河南路  
商務印書館

發行所 上海及各埠  
商務印書館

\*\*\*\*\*  
\* 版 翻 \*  
\* 權 印 \*  
\* 所 必 \*  
\* 有 空 \*  
\*\*\*\*\*

華

# 章太炎先生來書

一

永鎮足下得書，論韻學源流，具徵精心稽古，能舉大體。所定韻目表，大致不差，唯以灰部表脂，以齊部表支，雖于聲勢不乖，尚須改定。灰本哈部之字，不如改稱微爲當。齊部字雖雜有支脂，而以從支流入者爲多，應直稱支始得。至表中所著開合諸目，亦就今韻言耳。古韻有以開合分部者，如支脂卽是其例。若支部本有合口呼者，則與脂部何別？恐皆後代流變使然。古音未必爾也。冬部獨立，說本攝約，然所著聲母，不過十字，簡略未足獨成一韻。嚴鐵橋以冬歸侵，斯爲審諦之說。按詩中冬侵同用者五見，一、七月沖陰爲韻；二、小戎中驂爲韻；三、公劉飲宗爲韻；四、蕩謏終爲韻；五、雲漢蟲宮宗臨躬爲韻。斯其證據最明者也。祭泰夫廢，分在脂外，東原業已見矣，而王懷祖獨表著之。今以曷末配歌戈，本諸江氏標準。古音旁通雖近，然曷末月薛，自承祭泰夫

廢，而詩中未有與歌戈同用者，此自當別爲一部。卽段氏古無去聲之說，亦祇可用諸各部，而不可以概祭泰夬廢。蓋此部有去無平，於諸部特異者也。鄙見如此，宜更斟酌定之。書覆，卽問近好。章炳麟頓首二月十一日

二

見示古韻學源流一冊，條理明哲，可爲承學津梁。當時筆錄或有闕脫，如冬部全未錄入，恐一時疏失致然。永鎮謹案冬部鈔寫偶脫今日補錄至古韻目以宮商角徵羽分部，由未有平上去入諸名，姑以是爲符號。然以五

配四，不能適合，於是平聲必分二卷，以合宮商之目。今廣韻有上平下平，蓋其遺迹可見者。蘭甫謂平分清濁，此則墮入五音集韻之說。上去入皆有清濁，豈獨平聲爲然？唯北音祇能就平聲分之，於是陰陽上去入之謬。然李登，呂靜時，必不然也。何以知之？但觀昔人所作反語，上去入亦自清濁分明，知不獨平聲有分矣。今陸法言，孫緬諸韻目，雖不必悉依李呂，然亦必有沿革。若聲類韻集分平聲爲清濁二部，則今之一韻，彼時必分爲二韻，非惟韻目繁碎，且觀魏晉以至周齊，其詩有以清平濁平分押

者乎沈隱侯所謂前有浮聲，後須切響者，乃指句中用字言之，非謂句末用韻。大抵浮聲卽清音，切響卽濁音，亦通指平上去入爲言，非祇平聲有是也。偶因足下論四聲事，故略及之，於古音無涉也。原書附還，其筆錄闕脫處，宜速補繕爲要。章炳麟頓首三月十二日

## 題辭

言古韻者不一家，自宋鄭庠肇分六部，清顧炎武、江永、戴震、段玉裁、孔廣森、王念孫諸人，各有啓發，古韻部始有今日之美備，此一事也。明陳第始明古本音，此又一事也。戴震以二平配一入，孔廣森據以定陰陽對轉，嚴可均揚其餘波，又知汎轉之理。中國語言，得以觀其變轉之由，此又一事也。段玉裁能知古無去聲，吾師蘄春黃氏更知古無上聲，古四聲與今不同，則又大明，此又一事也。近三百年來，古韻之學大盛，惟茲四事，粲然可觀。是故尋其端緒，著其源流，則今日講聲音語言者所有事也。永鎮愚昧，忝述是編，規模初具，其有採撫未周，判分未密，賴有通人，進而修飾潤色之，不獨專明古韻已也，至於「衛國性，類種族」，是亦有補於政教所不及也。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一月合肥黃永鎮。

# 目錄

古韻起源第一	一
古韻界域第二	五
古韻取材第三	八
古韻分部第四	一一
二十九部表第五	三二
古韻讀法第六	六二
本韻通韻轉韻第七	六六
對轉第八	六九

汎轉第九……………七二

古四聲與今不同第十……………七七

古無去聲第十一……………八〇

古無上聲第十二……………八三

# 古韻學源流

## 古韻起源第一

毛詩序曰「聲成文謂之音。」此所謂聲，卽喉舌齒唇所發之聲；所謂成文，蓋卽聲之引長，謂韻也。鄭玄毛詩箋曰：「聲成文者，宮商上下相應。」文心雕龍曰：「同聲相應謂之韻。」閻若璩曰：「古無所謂韻，韻卽音之相應者。」言聲韻定義，未有先於此者。

古曰均，後世曰韻，曰韻。顧炎武引唐書楊悠傳曰：「夫旋宮以七聲爲均，均言韻也。」薛尚功鐘鼎彝器款識會侯鐘銘曰：「惟王五十六祀，徙自西陽，楚王韻章。」薛氏曰：「楚惟惠王在位五十七年，又其名爲章，然則此鐘爲惠王作無疑。」是韻字初見於鐘鼎。樂緯叶圖徵曰：「稽天地之道，合人鬼之情，發於律呂，計於陰陽，揮之天下，注之音韻。」宋均注曰：「音韻得其時，則悠揚不絕。」韻字則

初見於緯書。顧氏以陸機文賦「採千載之遺韻」爲文人言韻之始。閻若璩尙書古文疏證已有評難。

今人讀古韻文，其音固有不合，古韻學卽由此起。六朝去古已遠，故沈重毛詩音於燕燕首章「遠送于野」云，「協句，宜音時預反」，一則與羽兩諧矣；三章「遠送于南」云，「協句，宜音乃林反」，則與音心諧矣。徐邈又謂之取韻，陸德明則謂之協韻，顏師古謂之合韻，此皆顯示古今韻之不同，尙未徑改古讀，以求合當時之音，故陸氏於召南華字注云，「古讀華爲敷」，於邶風南字注云，「古人韻緩不煩改字」。至唐明皇遇古讀難通，輒任意更改，如音論所舉，尙書「無偏無頗，遵王之義」，「開元十三年敕改頗爲陂，易「鴻漸于陸，其羽可用爲儀」，范諤昌改陸爲達。雜卦傳「晉，晝也，明夷，誅也」，孫奕改誅爲昧。此顧氏有文亡音亡之歎也。

宋人繼有叶韻之說，叶韻者，自來皆謂始於吳棫詩補音，惟錢大昕非之。曰：「才老博考古音，以補今音之闕，雖未能盡得六書諧聲之原本，而後儒因是援詩易楚詞，以求古韻之正，其功已不細。古人依聲寓義，唐人久失其傳，而才老獨知之，可謂好學深思者矣。朱文公詩集傳間取才老之補音，而加以叶字，才老書初不云叶也。」

叶韻之弊，在不知古有本韻，望文改讀，漫無紀理。異於六朝協韻至於元明，前有戴侗，後有焦竑，

陳第，始撥亂使反之正。戴氏六書故曰：「經傳行皆戶郎切，未嘗有協生韻者；慶皆去羊切，未嘗有協敬韻者。如野之上與切，下之後五切，皆古正音，非叶韻也。」焦氏筆乘曰：「詩有古韻今韻，古韻今不傳，學者於毛詩離騷皆以今韻讀之，其有不合，則強爲之音曰：此叶也。予意不然，如騶虞一虞也，既音牙而叶霞與緄，又音五紅反而叶蓬與蹤。好仇一仇也，既音求而叶鳩與洲，又音渠之反而叶達。如此，則東亦可音西，南亦可音北，上亦可音下，前亦可音後，凡字皆無正呼，凡詩皆無正字矣，豈理也哉？如下，今在禡押，而古皆作虎音，擊鼓云「于林之下」，上韻爲「爰居爰處」，凱風云「在浚之下」，下韻爲「母氏勞苦」，大雅緜「至于岐下」，上韻爲「率西水滸」，之類也。服，今在屋押，而古皆作迫音，關雎云「寤寐思服」，下韻爲「展轉反側」，有狐云「之子無服」，上韻爲「在彼淇側」，騷經「非時俗之所服」，下韻爲「依彭咸之遺則」，大戴記孝昭冠詞「始加昭明之元服」，下韻爲「崇積文武之寵德」，之類也。降，今在絳押，而古皆作攻音，草蟲云「我心則降」，下韻爲「憂心忡忡」，騷經「惟庚寅吾以降」，上韻爲「朕皇考曰伯庸」，之類也。澤，今在陌押，而古皆作鐸音，無衣云「與

子同澤，「下韻爲「與子偕作」，「郊特牲」草木歸其澤，「上韻爲「水歸其壑，昆蟲無作」之類也。此等不可殫舉，使非古韻，而自以意叶之，則下，何皆音虎，服，何皆音迫，降，何皆音攻，澤，何皆音鐸，而無一字作他音者耶？」陳氏毛詩古音考序曰：「時有古今，地有南北，字有更革，音有轉移，亦勢所必至。故以今之音，讀古之作，不免乖刺而不合，於是悉委之叶。夫其果出於叶也，作之非一人，采之非一國，何以母必讀米，非韻祀，韻止，則韻祉，韻喜矣。馬必讀姥，非韻組，韻黼，則韻旅，韻土矣。京必讀疆，非韻堂，韻將，則韻常，韻王矣。福必讀俯，非韻食，韻翼，則韻德，韻億矣。厥類實繁，難以殫舉，其矩律之嚴，卽唐韻不啻，此其故何耶？」又易象、左國、楚辭、秦碑、漢賦，以至上古歌、謠、箴、銘、頌、贊，往往韻與詩合，實古音之證也。」

三君皆闢叶韻，而陳氏席其功焉，蓋以其著有專書，闡明古韻之功多也。自此以後，顧江戴段諸人，相繼探明古韻之真，就其已成之業，可分爲四，一、韻部，二、讀法，三通轉，四、古四聲。茲編所述，盡此四者而止。

## 古韻界域第一

聲韻遷流，隨時可生變易，時代相銜，連綿不絕，是以嚴立疆界，則又難也。若言其大齊，便於研討，古今聲音，未始無畛域可尋也。段氏曰：「唐虞而下，隋唐而上，其中變更甚多。音韻之不同，必論其世，約而言之，唐虞夏商周秦漢初爲一時，漢武帝泊漢末爲一時，魏晉宋齊梁陳隋爲一時，古人之文具在，凡音轉、音變、四聲，其遷移之時代，皆可尋究。」錢玄同又分爲六期，其略曰：「第一期爲周秦，此期之音，習慣稱爲古音，以無韻書之故，自來皆不能詳言其真相，近三百年來，治古音者輩出，據詩經、楚辭、諸子、秦碑用韻之處，及說文解字、參校考訂，而後此期之音，乃炳焉大明。第二期爲兩漢，此期承第一期而漸變，籀篆省爲隸草，則字諧淆亂，諧聲字之聲，漸漸不可審知，而韻書未作，字音無標準，故任情變易，用韻甚寬，今觀漢人所作韻文，猶可知其大概。第三期爲魏晉南北朝，此爲韻書之初期，周秦以聲母爲標準之法，至此期已完全不適用，而字音任情變易，則妨礙甚多，故韻書興焉。第四期爲隋

唐宋，此期爲韻書全盛之期，切韻、唐韻、廣韻、集韻四書，爲此期最有價值之韻書。第五期爲元明清，此期文學，以北曲爲主，于是有以北音爲主之韻書發生，如元周德清之中原音韻，及袁斐軒詞林韻釋之類，第六期爲現代，以所謂北音者爲準，自此以後，中華字音，將脫離韻書時代，而入于音標時代矣。」又曰：「此六期又可括爲三期，卽第一、第二合爲一期，以第二期包括于第一期之中，此期之音，以聲母爲準。第三、第四合爲一期，以第三期包括于第四期之中，此期之音以韻書爲準。第五、第六合爲一期，以第五期包括於第六期之中，此期之音，以音標爲準。」吳甌曰：時序者，恆久相銜而不斷者也，若言間往，宜有準衡，上者以朝代爲限齊，次亦應顧時效相生之期字，前哲言古音而下逮六朝，言今音而上溯唐宋，一以廣韻爲樞機，祖祢雁行，最爲淆雜。愚嘗謂聲韻衍流，應析爲六期，而大別爲三紀。夏商以前，不得而詳，次則周秦爲一期，漢魏爲一期，是曰上古。六季爲一期，隋唐爲一期，是曰中古。宋元爲一期，明清爲一期，是曰近古。皆古音也。今音則斷自鼎革，若國語注音之類，足以當之。」

段氏以古人用韻有別，劃唐以前爲三期。錢氏所論，乃歷代音學變遷之大勢。吳氏所分，則又略異於錢。要其持之各有故也。觀此三家所云，可得古韻大界，自其狹義而言，要以周秦之音爲準；若自

其廣義言之，上可採於夏商，下亦有取兩漢。

### 古韻取材第三

許瀚曰：「求古韻之道有八，一曰諧聲，說文某字某聲之類是也。二曰重文，說文所載古文、籀文、奇字、篆文，或從某聲者是也。三曰異文，經傳文同字異，漢儒注某讀爲某者是也。四曰音讀，漢儒注某讀如某，某讀若某者是也。五曰音訓，如仁人、義宜、庠、序、射，天神引出萬物，地祇提出萬物者是也。六曰疊韻，如崔寃、虺頹、偃僂、污邪是也。七曰方言，子雲所錄，是其專書，故書雜記，亦多存者，流變實繁，宜慎擇矣。八曰韻語，九經楚詞周秦諸子兩漢有韻之文是也。盡此八者，古韻之條理秩如也。」一案許說得其大概，古韻家所取材，實以詩經說文爲最要。今略舉例如次：據詩經者，如李涪刊誤所舉，杖杜篇「有杖之杜」，廣韻其葉涇涇，語獨行踽踽，慶豈無他人，不如我同父。慶「大東篇」周道如砥，旨其直如矢，旨君子所履，旨小人所視，紙瞻言顧之，潛然出涕。齋「此等韻在廣韻雖屬數部，古必讀爲一韻，由詩韻以明古韻部者，此類是也。徐葢曰：「服之爲房六切，其見於詩者，凡十有七，皆當爲蒲北切，而